

抑尘喷淋设施服务项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西经开综字【2024】099号

发包人：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承包人：西安草滩保洁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

发包方（全称）：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全称）：西安草滩保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乙方中标了甲方发包的抑尘喷淋设施服务项目，现根据该项目的招投标文件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该项目涉及的服务内容等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概况

1、项目名称：抑尘喷淋设施服务项目；

2、项目地点：新建地址：尚苑路草滩八路十字路口至北三环接壤处；改造地址：尚苑路草滩八路以北至尚稷路草滩八路混凝土有限公司门口；

3、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二、服务内容

（一）降尘喷雾服务

主要围绕尚苑路草滩八路十字路口至北三环接壤处；尚苑路草滩八路以北至尚稷路草滩八路混凝土有限公司门口建设降尘喷雾系统。根据实时环境监测数据，自动启停喷雾系统，在预设区域逐步削弱扬尘污染，实现局部环境空气质量改善。

喷雾系统服务：围绕尚苑路草滩八路十字路口至北三环



接壤处；尚苑路草滩八路 以北至尚稷路草滩八路混凝土有限公司门口周边路段建设、加装喷雾系统。主要包括抑尘主机、防护机柜、水处理机、特制高压喷头含底座、不锈钢水管、高压尼龙管、配电控制系统等。

(二) 日常运营服务

设立客服岗位，编制喷雾计划，保持系统自动运行，同时可随时进行人工操作。

(三) 维护保养服务

安排专人专车，定期巡检和实施维护保养。对相关喷头、管道、过滤装置的定期清洗和维护，确保雾化喷头通畅，必要时进行更换。对老化器件、电机等进行维修和更换。巡查检查服务 1 年，含全年喷雾设备使用的全部水、电、机油、等抑尘设备全部维护保养服务。设备降尘运行时间：除雨天、零度以下气温，其余时间全部设备均正常工作。

(四) 技术要求

1、尚苑路草滩八路十字路口至北三环接壤处新建喷淋设备清单表

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技术服务要求
智能喷雾主机	7.5 千瓦	10	套	采用 7.5 千瓦大流量纯铜降尘主机，具备：双时智能自动控制、电压保护功能、缺水保护功能、自动变频系统、故障报警功能、手动、自动双控制功能。
喷杆	A-480cm	51	套	定制、全不锈钢喷杆、含底座、含喷头（每根 30 个喷头）、含钢管、含焊接等
支架	长度 500cm， (3cm*3cm 空心方管) 厚度 1.5mm	51	个	材质：304 不锈钢，含防滑垫、激光抛光、不锈钢抱箍，镀锌螺丝等配件，304 不锈钢管拉弯、定型。
不锈钢	9.52 型；外径： 9.52mm，壁厚：0.8mm	1000	米	加厚、高压、含高空安装、管道铺设。



立管				
不锈钢管	12mm 型 外径 12mm, 厚: 1mm	3600	米	加厚、高压、含安装、非机动车道地面开挖及修复。
卡箍	50cm	1400	个	材质: 不锈钢。
直接	9.52mm	380	个	材质: 黄铜、镀镍, 含不锈钢直接、弯头、加压阀、排水开关等。
尼龙管	NL9.52mm 壁厚 2mm	100	米	高压
水处理机	550*650*1425mm	10	套	镀锌材质、水处理尺寸、防盗锁。全自动过滤, 组装式拆卸。 1、每小时处理 6 吨水。 2、自清洗超滤净水器。 3、具备 3 级以上过滤器
防护柜	长宽高 210cm**140*180cm	10	套	镀锌板材、镀锌管、防盗锁、静电喷塑、防电、防晒、防水。
铜电缆带钢皮(国标)	YJV223*95+2*50mm2	3550	米	含线路铺设、人行道、站台路面开挖和恢复, 及顶管、工作坑费用。
配电箱	50cm*60cm*20cm	10	个	含三线空开、和漏电保护器、、螺丝、卡子等配件。
PPR 盘管	直径 32mm 厚度 4.4mm	3600	米	含管道铺设、人行道、站台路面开挖和恢复, 及顶管、工作坑费用。
PPR 立管(配件)		110	个	内三、外弯、直接、三通、内置、等。
水泥底座(C20)	长宽高 210cm*180cm*20cm	10	个	新建 C20 混凝土浇筑底座, 工作内容如下: 1、平整场地; 2、地基处理: 开挖土方, 移植绿篱; 3、沙石垫层; 4、混凝土浇筑; 5、成品养护; 6、水泥底座上排水沟, 深度约 0.03m。
围挡	宽 200cm 高 180	50	张	
镀锌钢管	DN25	2300	米	镀锌钢管管道沟槽开挖及预埋道路恢复: 1、柏油路面开挖、柏油恢复原状: 开挖共 1000 米, 含柏油层、稳定层的开挖、恢复)。 2、人行道开挖共 200 米、道沿、石材、透水砖更换: 透水砖要求规格 240 mm*120 mm。 3、绿化带开挖、苗木移栽、养护: 开挖绿化共 1100 米。 4、所有挖沟多余土方、拆除垃圾的外运费、垃圾的处理费用, 养护局部地面所需地膜钢板、警示牌等。
智慧远程控制		10	套	含每台主机运行 4G 智能硬件, 信号发射模块、通信流量卡、流量年费、手机智能操作抑尘主机启停系统。
工作车租		35	次	吊车、叉车、工具车等二次材料转运车辆费。



赁费				
主机 安 装 调 试		10	套	技术人员对全部设备、及喷雾、运行调试。
安全 标 识 牌	高200cm*宽50cm	10	套	静电喷塑、镀锌材质。

2、尚苑路草滩八路以北至尚稷路草滩八路混凝土有限公司门口路段改造喷淋设备清单表

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技术服务要求
喷杆	A-480cm	45	套	定制、全不锈钢喷杆、含底座、含喷头（每根30个喷头）、含钢管、含焊接等
支架	480cm*3cm*3cm (厚度1.5mm)	45	个	304 不锈钢、含、防滑垫、激光抛光、2套不锈钢抱箍，镀锌螺丝等配件、304 不锈钢管拉弯、定型
不锈钢管	外径：9.52mm 壁厚：0.8mm	1400	米	加厚、高压、含安装、非机动车道地面开挖及修复。
卡箍	50cm	1200	个	不锈钢
直接	9.52mm	360	个	黄铜、镀镍、含不锈钢直接、弯头、加压阀、排水开关等。
尼龙管	外径：9.52mm 壁厚：2.5mm	100	米	高压
PP 棉滤芯	A60CM	200	根	加厚、高密度。
高空作 业 车		28	次	含吊车、叉车、工具车等二次材料转运车辆费。
安全警 示 牌	高200cm*宽 50cm	8	个	静电喷塑、镀锌材质

(五) 质量要求

(1) 投标人指定专门的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对接工作、日常响应、服务调度等工作，每日严格落实上级调度任务。

(2) 提供服务计划及方案：投标人制定本项目的日常服务方案，包括服务内容、服务措施、服务质量和服务保障等。

(3) 投标人应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环境管理条例，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技术规范和质量保证相关要求，遵守保密规定。

(4) 保密规定：投标人对采购人技术资料和监测结果



保密，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擅自向第三方提供任何资料。

(5) 服务时限：日常服务工作，在服务期内根据采购人指令 7*24 小时进行响应。

三、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及结算方式

(一) 合同价款

项目合同金额：¥3137774.00元，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叁万柒仟柒佰柒拾肆元整，合同总价即中标价，不受市场价变化或实际工作量变化的影响。

(二) 支付方式

1、付款方式和程序

合同签订，由中标人按采购人需求完成所有服务内容，当喷淋设施搭建完成，并阶段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合格文件，由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款的 70%；当服务期满，并最终验收合格后，由采购人一次性向中标人支付剩余尾款。

采购人每次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款前，中标人均应开具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发票给采购人；采购人收到中标人出具的全额发票后 30 天内向中标人支付等额合同金额，如中标人提供的服务与采购人的采购要求出现偏离，给采购人带来不便，中标人有义务进行整改，直至达到采购人要求。

2、乙方收款账户

乙方的收款银行名称：农行西安草滩农场支行；

收款账号：26115501040001157；

收款单位：西安草滩保洁有限公司；



乙方提供的收款单位为本协议中乙方全称。

四、双方的权利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配合项目场地的协调工作；
- 2、有权监督乙方的工作进度、工作情况，提出整改意见；
- 3、对于因本合同知晓的乙方商业文件进行保密；
- 4、按本合同约定，按期支付工程款项。

(二) 乙方的权利义务

- 1、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对照明灯杆喷雾系统设备从生产、到运输、安装、验收的全过程；
- 2、提供符合要求、合格的产品；
- 3、负责现场技术支持，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
- 4、负责喷雾系统的日常运维服务；
- 5、喷雾系统运行后，保障系统正常运行；
- 6、乙方应指定有相应服务能力、经验的专业人员，按照本合同要求提供服务。

五、设备验收

- 1、乙方交付的设备应符合国家和部委颁发的现行有效的相关技术标准和规范；
- 2、乙方供应设备进场后，甲方应立即对照清单对设备进行拆封、检验数量及质量，甲方逾期不检验或者经甲方同意使用的设备，视为合格设备。
- 3、甲方验收中数量如有异议，甲方应在货到当日提出，



甲乙双方协商处理，甲方未提出异议，视为对乙方提供数量的认可。

4、甲方验收中如有质量异议，应保持设备原状，并在设备进场之日起三日内通知乙方（书面），如确有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的退换设备，并负责承担由此产生的退换设备费用。

5、定制类产品无质量问题乙方不予退换货处理，常规产品双方协商在不影响二次销售的情况下乙方给予退换货处理，但运费由甲方承担。

六、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不能按协议约定履行责任，造成的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合同价款、违约金、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等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承担。

2、若甲方逾期支付合同款项，则甲方从应付款项之日起，以欠付款项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一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若乙方延期供货，则乙方从逾期供货之日起，以逾期供货的货物金额为基数，按日万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七、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协议时发生争议，可协商解决，如若协商不成，双方采用诉讼方式解决争议，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他

1、订立时间：2024年4月24日。



2、订立地点：西安。

3、本合同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叁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4、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名称 (盖章)
地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
166号
代表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电话:

开户银行: 中行西府经开区支行

帐号: 102800818285



乙方名称 (盖章)
地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态产业园滨河大道001号
代表人 (签字): [Handwritten Signature]
电话: 029-86601463

开户银行: 农行西安草滩农场支行

帐号: 26115501040001157